



關於立法會高天賜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7 年 1 月 11 日第 26/E23/V/GPAL/2017 號公函轉來高天賜議員於 2016 年 12 月 30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7 年 1 月 12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1. 特區政府近年已積極尋求合適且條件許可位置增建公共停車場，繼 2016 年青洲區先後開放青泉樓停車場及青怡大廈停車場，提供 661 個輕型汽車及電單車泊車位後，2017 年青洲及筷子基一帶亦計劃有青洲坊大廈停車場、青濤大廈停車場，及快盈大廈停車場陸續投入使用，合共提供逾 3,400 個輕型汽車及電單車泊車位。另方面政府亦鼓勵私人發展商在興建樓宇時開放部分泊車位予公眾使用。
2. 《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政策（2010—2020）》已提出透過綜合措施改善本澳道路交通情況，把“合理管理私人車輛”作為重要的行動計劃之一，遵循政策方向，已先後調整公共停車場泊車費用、引入公共停車場分時泊車費率、設置短時收費咪錶泊車位、縮短驗車年期、推動博企縮減發財車數量和聯運安排等措施，並持續分析車輛購買、持有和使用環節的稅費調整，冀運用經濟、技術與法制等手段，控制車輛增長及引導車輛合理使用，達至五年發展規劃中提出 2020 年車輛年增長率控制在 3.5% 以內的目標。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交通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

3. 針對現有道路網，會有序開展研究整治，根據道路使用功能特性及環境條件，透過道路整治、規劃興建立體化道路或行人設施、優化交通燈控制系統、道路監察系統、電子執法系統等不同措施，因地制宜改善道路交通運作。對於新發展區域，本局會與城市規劃及工程建設部門相互配合，就有關道路網的規劃及建設提供建議。

交通事務局局長

林衍新

二零一七年二月廿二日